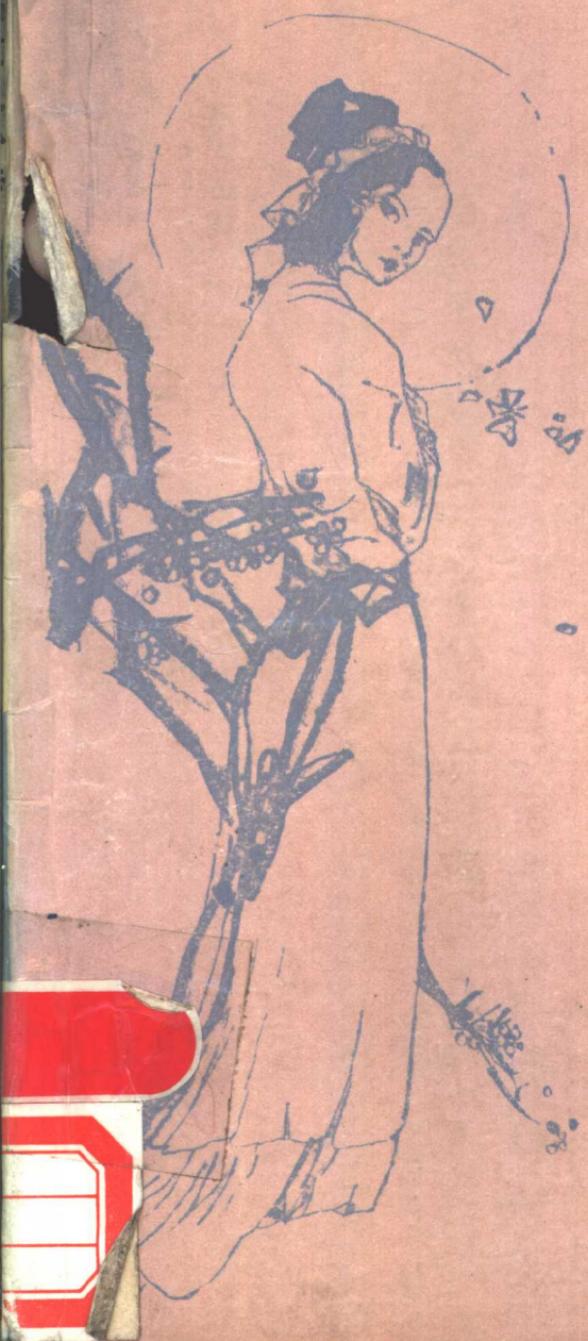


# 名女人外传

捧书生 著



传记·掌故·趣闻

捧书生著

# 名女人外传

黑龙江人民出版社

1985年·哈尔滨

I247.7  
5552

84010

## 期 限 表

责任编辑：贺铭华

封面设计：李欣

### 名女人外传

Mingnuren Waizhuan

〔台〕捧书生 著

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

(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)

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 6 字数 117,000

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102,728

统一书号：10093·804 定价1.60元

ISBN 7-207-00136-3 / I · 27

## 著者序

许多人都喜欢听故事，可是，一提到看书，尤其是看严肃枯燥的正史和浩瀚如海的笔记小说，能耐着性子看下去、看得津津有味的人，就不太多了。而这些正史和小说中，却有许多惊天动地、可歌可泣、感人至深的故事。

“名女人外传”是笔者在家庭月刊上连载的一系列历史小说，运用正史和笔记里的资料，把一些活跃于中国政治舞台、对历史演变发生莫大影响力的名女人，或遭遇特殊、一生经历曲折动人的奇女子，她们传奇性的故事，用轻松的笔调呈现出来，使读者在休闲消遣之余，也能对中国历史有一番更亲切真实的体认。

捧书生  
一九八三年九月

# 目 录

---

颠倒众生的夏姬	(1)
女剑子手吕后	(12)
艳绝人寰杨玉环	(29)
思凡艳尼陈妙常	(48)
红杏出墙唐姑氏	(68)
蒙古公主阿盖	(95)
青楼节妇玉堂春	(106)
乱世佳人陈圆圆	(137)
回疆艳后香妃	(151)
祸国殃民慈禧太后	(167)

---

## 颠倒众生的夏姬

提起古代中国妖艳淫荡的女人，大家一定先想到夏桀王的妹喜、殷纣王的妲己和周幽王的褒姒，可是，他们三个加起来，还没有春秋时郑国夏姬一半的风骚哩！

夏姬的母亲是郑穆公姬兰的夫人，一位出名的大美人，“好窑出好瓷”，夏姬当然也是位绝世的美女啦！史籍里形容她“蛾眉凤眼，杏脸桃腮”，未免有些抽象，换一个说法——她是那种任何男人一见到她，都会怦然心动，心想只要跟她好一次，就是死也甘心的女人。

郑国是一个充满罗曼蒂克气息的国家，哪个少男不多情？哪个少女不怀春？郑国的青年男女尤其容易坠入情网，在柔间濮上唱着靡靡的歌曲，演出令人脸红的行径。这也就

难怪郑穆公的掌上明珠——夏姬，会有那么多爱情的故事了。

夏姬在还没出嫁以前，就跟她同父异母的哥哥公子蛮偷尝禁果，结果不到三年，公子蛮便一命呜呼！

公子蛮为何如此不济事呢？据古代史家的考证，夏姬在十五岁时，曾经梦见过一个星冠羽服的伟丈夫，自称是上世神仙，特来跟她结欢喜缘的；说完就把夏姬从少女变成了少妇。两人在抵死缠绵时，那个道士还教夏姬“吸精导气”之法，也就是采阳补阴，却老还少的素女采战术。夏姬得异人传授房中术以后，就拿她的哥哥来作实习的对象，公子蛮再蛮，当然也不是他妹妹夏姬的对手啦！

十八岁那年，夏姬嫁到陈国作了夏御叔的妻子，这是她叫“夏姬”的原因。夏御叔的父亲是陈定公的儿子公子少西，少西字子夏，所以御叔以夏为姓。御叔官拜司马，在株林有块封邑，夫妻俩就住在株林，过着不愁吃穿、夜夜春宵的日子。

夏姬嫁到夏家后，生了一个儿子微舒，微舒字子南，又叫夏南，至于他究竟是不是夏御叔的儿子，只有夏姬自己心里明白。

微舒长到十二岁那年，夏御叔就完了，史书上说他是“病”死的，什么病就没有详说；西门庆也是病死的吗？“生老病死”谁人能免？

作了寡妇的夏姬可也没闲着，排队挂号的人可多着哪！夏御叔生前的好友孔宁、仪行父等人，早就垂涎于夏姬的美色了。有一天，孔宁跟微舒在郊外打猎，傍晚了，孔宁送微舒回家，便住在夏家。孔宁知道机不可失，便买通了夏姬跟前的婢女荷华，请她居间拉线。

这荷华是个伶俐风骚的丫头，惯会替夏姬作偷香窃玉的牵头；她收了孔宁的一双簪环，便在夏姬面前说孔宁对她的爱慕之意，于是，当晚酒醉饭饱之后，夏姬便“灭烛留客”，让孔宁成了入幕之宾。

一大清早临走时，偷香的孔宁还顺手偷了一件夏姬的绣花亵裤回去作纪念。孔宁把那件亵裤拿给仪行父看，还得意洋洋地自吹了一番。

看孔宁那副得意的嘴脸，仪行父真是又羡慕又嫉妒，更悔恨自己胆子小，顾虑多，平白让孔宁拔了头筹。他便也来到株林，送许多钱给荷华，要荷华替他在夏姬面前说说好话。

仪行父身材颀长，鼻子高大，在夏姬心目中早就留下了深刻的印象，荷华来拉线说合时，夏姬当然立刻答应了。偷一个也是偷，偷十个也是偷，既然开了饭馆，难道还怕大肚皮的吃客吗？

仪行父处心积虑要给夏姬留下一个好印象，他动身到株林之前，随身还带了壮阳的媚药以备万一，这晚果然派上了用场，靠着媚药和天赋异禀，他把夏姬侍候得欲仙欲死。

仪行父成了入幕之宾后，夏姬特地送他翠绿肚兜，从此两人往来更密了，怕儿子在跟前碍眼，夏姬干脆把微舒送到国外去念书，好跟仪行父彻夜偷欢。

夏姬自从有了仪行父之后，便疏远了孔宁，孔宁打听之下，才知道夏姬跟仪行父的事，心里头妒火中烧，便想出一个从中破坏的方法。

他上朝对陈灵公盛赞夏姬的美艳，劝灵公前往株林一

试。陈灵公说：

“寡人也早已听说过夏姬的艳名，可是，她恐怕都快要四十岁了，只能算是残花败柳了吧！”

“那主公可就想错了，女人四十一枝花，少妇的滋味比起少女来，可是更富情趣，而且，夏姬会采补异术，她虽年届四十，可是容颜娇嫩，看起来还不到二十岁哩！”

陈灵公被孔宁说得跃跃欲试，便问孔宁怎样才能跟夏姬幽会。孔宁说：

“夏姬住在株林，那儿林木茂盛，风景幽美，主公只须说明要去株林游玩，夏姬知道了，必会设宴款待，夏姬身前有个乖巧的丫鬟名叫荷华，只要臣对荷华说明主公此行之意，保管可以顺遂主公心意。”第二天一早，陈灵公传谕驾车，要微服出游，只教大夫孔宁相随。孔宁头一晚早已派人送信告知夏姬；又让传信的人悄悄对荷华说明了灵公此行的实际目的。

夏姬是个知情识趣的风流寡妇，自然不会错过这个巴结主上的机会；第二天便把诸事准备停当，一心恭候灵公的大驾。

陈灵公口说要游山玩水，心里想的却只有夏姬，车子来到株林夏家门前时，夏姬早已盛服出迎了。她把灵公迎进厅堂，盈盈下拜说：

“犬子微舒出外读书，不知主公驾临，有失迎接，尚祈恕罪。”

娇滴滴的声音传入灵公耳里，把他听得酥了半边身子；心里头暗暗念着：真是天人哪，我后宫上千粉黛，那个比得

上她呢？一边对夏姬笑着说：

“千万别客气，一客气就显生疏了，我只不过是偶尔闲游，冒失地就来到贵府，希望没太过于打扰。”

两人一路走进来有说有笑，不知不觉便到一座华丽的高轩前。轩中有人前来跪禀，原来筵席已准备好了，孔宁也在一旁恭候。夏姬请灵公入轩就座，自己站在一旁执壶；灵公请夏姬坐在身旁，夏姬谦称不敢，灵公笑说：

“主人岂可不坐。”便令孔宁坐在右手边，夏姬坐在左手边，言明今日不拘君臣之礼，务必图个尽欢。

酒过三巡，菜上五道，灵公不时用眼去瞟夏姬，夏姬亦美目流波，顾盼有情，孔宁瞧在眼里，适时敲敲边鼓，不觉时光飞逝，夕阳下山。

灵公酒入欢肠，不觉其多，等左右持烛以进，洗盏更酌时，灵公便假装酒醉，睡在席上。孔宁在夏姬耳边悄悄说：

“主公久慕你的容貌，今日来此，立心与你欢叙，你可不能怠慢哦！”

夏姬笑而不答。

等陈灵公醒来，见夏姬正坐在寝室里独对残烛，若有所待，便上前搂抱，恣意求欢。

颠鸾倒凤时，灵公只觉夏姬香气袭人，肌肤柔腻。

“真是妖姬啊！”陈灵公暗自赞叹着。而夏姬对这一国之主，在枕席间更是曲意献媚，侍候周到；那一晚真是风月无边哪！

欢娱嫌夜短，转瞬间金鸡报晓，红日升窗。当陈灵公起身时，夏姬把自己的一件贴身汗衫脱下，给灵公穿上身，说

道：“主公回去以后，见此衫就象见到我一样。”

孔宁替灵公御车回朝时，灵公问起孔宁如何结识夏姬。孔宁说他跟仪行父都是夏姬亡夫夏御叔的好友，御叔在世时，他们常去株林玩。灵公听了不觉酸溜溜的，便问仪行父跟夏姬之间的关系如何？孔宁只答：

“恐怕也难免吧！”

当日朝罢，百官俱散时，灵公召孔宁、仪行父至前问道：

“夏姬不愧是一代尤物，如此乐事，何不早奏寡人？却平白让你们两个占了先筹，是何道理？”

“君有味，臣先尝之；父有味，子先尝之，若尝而不美，不敢进于君也。”孔宁禀奏说。

“你们两人虽然占了先机，可是，她与寡人偏有表记相赠。”灵公得意洋洋地扯出贴身汗衫说：“看，这就是美人送的定情之物。”

孔宁说：“臣亦有之。”

灵公问：“她也送你一件汗衫吗？”

孔宁把罩袍撩起，露出绣花亵裤说：

“夏姬送臣的是这件亵裤哪，不但臣有，就是仪行父也有。”

“夏姬送你的礼物又是什么呢？”灵公转头问仪行父说。

仪行父解开袍子、中衣，透出翠绿肚兜说：

“这就是夏姬送臣的礼物。”

陈灵公大笑说：

“美人大公无私，一体均爱，下回我们干脆联袂同往株

林好了。”

从此以后，陈灵公便常带着孔宁、仪行父两人，一同前往株林，跟夏姬欢会。君臣三人初时还避人耳目，只说到株林游玩，后来便习以为常，干脆公然纵淫。民间知道陈灵公三人的行径后，便作了一首诗讽刺：

胡为乎株林？从夏南；

匪适株林，从夏南。

诗中的夏南便是夏姬的儿子微舒，早就出国求学，不住株林，这首诗却说君臣一行到株林是为了找微舒，这真是个幽默的讽刺。

诗歌传唱开来，传到了微舒的耳里，他不知陈灵公三顾株林找他有什么事，便匆匆束装回国；等到家以后，才知道母亲同时结识了几位新欢，气得七窍生烟。可是一方面是他的君长，一方面是他的生母，自己如果插手干涉，岂不成了不忠不孝的罪人？微舒最后只好隐忍不言。以后碰到陈灵公一行来访时，便干脆托故外出。

微舒回国后，陈灵公为了讨好夏姬，便让微舒承袭他父亲生前的官位，作陈国的司马，执掌兵权。夏姬也劝勉儿子要好好报答陈侯的恩典，恪尽其职，为国分忧。

有一天，灵公与孔宁、仪行父三人又到株林闲访夏姬，微舒为感陈灵公赐爵之恩，乃特地设宴款待。夏姬见微舒在座，不便出陪，便使微舒一人待客，酒后耳热之后，昏君佞臣放浪形骸，任意戏谑；趁着微舒离席之际，灵公开玩笑地对仪行父说：

“微舒躯干魁伟，有些像你。”仪行父说。

“微舒两个眼睛长得才像主公哩！”孔宁插嘴说：

“夏夫人外遇极多，微舒究竟是谁的儿子，恐怕夏夫人自己也搞不清楚吧！”灵公说：

“这样说来，微舒岂不是个小杂种喽！”说完，君臣一起呵呵大笑。

那晓得微舒正在屏风外，他们的谈话全听在微舒的耳朵里，微舒怒从心头起，恶向胆边生，竟悄悄将夏姬锁在屋里，自己从便门走出，传令随行军众，把宅第包围，戎装披挂，手持利刀，引着心腹家丁，从大门杀进去，大叫拿淫贼。

陈灵公一行见来势不妙，立刻四处逃窜，微舒一不作二不休，追着灵公，弯弓射箭，一箭射死了灵公，待回身准备再找孔、仪二人时，才发现他俩已钻狗洞逃出去了。孔、仪二人知有愧，不敢逗留国内，连夜逃到南边的楚国去了。这是公元前五九九年的事。

微舒弑了陈侯，拥兵入朝，只谎说灵公暴病身亡，遗命立世子妫午为君，史称陈成公。

孔、仪两人来到楚国，瞒了君臣淫乱之事，只说微舒弑君，楚庄王早想征讨陈国，一直苦无机会，一听孔、仪的话，便立刻召集群臣开会，商议出兵讨伐陈国之事。大部分大臣都觉得楚国师出无名，讨伐陈国恐怕会引起各国的公愤；但有位大夫屈巫力排众议，力劝楚王出征。屈巫本是楚庄王跟前的红人，而且其主张正中楚庄王之意，庄王便立意兴师，并且要令尹孙叔敖写了一篇讨檄，说明楚国出兵伐陈的原因。

话说屈巫为何怂恿庄王伐陈呢？原来他以前出使陈国时，曾在路上遇见出游的夏姬，久久不能忘怀。当他听说夏姬的儿子叛逆后，心想这是获得夏姬的唯一时机了，自然力劝楚王出兵。

在这种各怀鬼胎的情况下，孙叔敖却草拟了一个冠冕堂皇的檄文：

“楚王示尔，少西氏弑其君，神人共愤，尔国不能讨，寡人将为尔讨之。罪有专归，其余臣民，静听无扰。”

陈国上下得知楚王檄文后，都归咎是夏微舒弑君而任凭楚军压境，毫不抵抗。微舒见大势不妙，潜遁回株林，准备带着母亲出奔，不料楚王早已亲率大军追到株林来，微舒就擒，当场被处以车裂之刑；夏姬也在后园被捉，只有荷花事先溜走，不知所终。

\* \* \*

士卒把夏姬带到楚庄王面前，夏姬对庄王盈盈一拜，施展楚楚可怜的神色，使得原本打算把夏姬处斩的楚庄王立刻改变了心意，怜香惜玉起来，他对左右说：

“你们看夏姬如此的标致，楚国六宫里有谁比得上她呢？我打算收她为嫔妃，大家以为如何？”

屈巫上前禀奏说：

“不可不可，大王用兵于陈，是讨伐其罪，如果收用了夏姬，其他诸侯岂不要怀疑大王伐陈的动机，是为了贪恋女色而非伸张正义！”

“卿言甚是！寡人不敢纳夏姬矣！”楚庄王瞟了夏姬两眼，颇为叹息地说：“这样漂亮的女人，只能看不能吃，在

跟前真把人心搅得六神无主，唉！算了，打开大门放她走，走得远远的好了。”

大臣公子侧上前禀奏说：

“臣中年无妻，乞大王赐夏姬给臣作妻室。”

屈巫又上前禀奏道：

“大王千万不可以把夏姬许配给公子侧啊！”

公子侧生气地说：

“屈巫你不容我要夏姬，是何道理？”

\* \* \*

屈巫说：

“夏姬是天地不祥之物，据我所知，夏姬曾夭子蛮、死御叔、杀陈侯、截夏南、出孔仪、丧陈国，天下还有什么东西比夏姬更不祥呢？美女到处都有，老兄干嘛一定要娶夏姬，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？”

公子侧说：

“既然如此，我也不要夏姬了；可是你说大王也不能娶她，我也不能娶她，难道你倒可以要她吗？”

“不敢，不敢！”屈巫连忙辩白说。

楚庄王说：

“物无所主，人必争之，连尹襄老，近日才死了老婆，干脆把夏姬赐给襄老作续室好了！”

襄老也跟着楚庄王出征，随侍在侧，一听庄王的裁决，乐得俯伏谢恩，牵着夏姬的手，欢天喜地回家了。

夏姬死里逃生，作了襄夫人，如果安分守己，倒也罢了，偏偏她没过多久，又嫌襄老不中用起来。

\* \* \*

夏姬岂是闲得住的人，眼见襄老不济事，便勾搭襄老的儿子黑腰，起初还暗地往来，恰巧楚庄王派襄老出征邲国，夏姬和黑腰更乐得同床共枕，日夜享乐。

不久，阵前传来消息，襄老战死沙场，黑腰迷恋夏姬美色，竟然毫不哀戚，也不派人去收尸；早就垂涎夏姬美色的屈巫便趁机对夏姬说：

“庄王已知悉你与黑腰的奸情了，明日便会派人来抓你，想逃命的话，现在就跟我一起偷渡到外国去吧！”

夏姬见屈巫也长得一表人才，比黑腰文雅多了，心里自然十分乐意，便连夜跟屈巫流亡到晋国。

当时晋国跟楚国正势均力敌，彼此抗衡，屈巫和夏姬逃到晋国之后，楚庄王也莫可奈何；屈巫改名换姓，名叫巫臣，大家此后都叫他申公巫臣。申公巫臣是不是夏姬的最后一任丈夫，史籍上并没有详载。

## 女刽子手吕后

汉高祖刘邦的老婆吕后，名雉。雉是一种面红颈黑、五彩斑斓的野鸡，她父亲吕公给女儿取名为雉，大概是希望她长大以后也跟雉一样的美丽吧，他却没想到，野鸡也是天上的星名，“野鸡一星主变怪，在军市中。”（《晋书·天文志》）这位西汉初年的名女人，果然给汉初政坛带来了莫大的变动。

\* \* \*

吕公是陕西单父人，在秦始皇末年，为了躲避仇家，带着妻女举家迁往江苏的沛县。

沛县令是吕公的好朋友，吕公又是个长袖善舞的生意人，会套交情，会摆场面，不久，就跟沛县政坛要人都攀上了关系。